

厦门市教育局 文件 厦门市总工会

厦教发〔2025〕39号

厦门市教育局 厦门市总工会 关于举办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 在线学习服务师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促进我市在线学习服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培养更多在线学习服务师高技能服务人才，根据《厦门市总工会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举办2025年度厦门市职工劳动和技能大赛的通知》（厦工〔2025〕20号）

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在线学习服务师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厦门市总工会

厦门市教育局

承办单位：厦门市教育工会

厦门理工学院

协办单位：厦门市新商贸职业培训学校

为确保本项目竞赛活动顺利进行，特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竞赛组委会”），对竞赛活动进行统一组织、协调和指导。竞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同时成立专门监督仲裁工作组和技术工作组，负责组织筹备竞赛活动的具体工作。具体组成包括：

（一）竞赛组委会

主任：洪 军 厦门市教育局副局长

副主任：刘义平 厦门市总工会副主席

委员：丁松柏、刘伟玲、苏振川、毛媛媛、洪开河

（二）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主任：丁松柏 厦门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部长、
一级调研员

副主任：刘伟玲 厦门市教育工会常务副主席、一级调
研员

苏振川 厦门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二级
调研员

成 员：毛媛媛、洪开河、石 逸、王 昊

为加强本次竞赛各项工作的日常组织、协调与管理，在竞赛组委会领导下，按照相关工作要求，成立竞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竞赛执委会”），负责赛事组织协调、技术实施、后勤服务、健康安全服务保障等工作。具体组成包括：

（三）竞赛执委会

主 任：洪开河 厦门理工学院继续教育学院院长

副主任：石 逸 厦门理工学院工会副主席

王 昊 厦门理工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

陈丽红 厦门市新商贸职业培训学校校长

委 员：陈奕容、吴丽萍、薛 丽、卢洪浩、周南平、
苏啊宝

执委会下设综合部（组）、赛务部（组）、技术部（组）、申诉受理部（组）、后勤保障部（组）。执委会办公室设在厦门理工学院（思明校区），联系方式：18020763129。

二、竞赛安排

（一）竞赛项目

在线学习服务师。

（二）竞赛内容

竞赛标准按国家职业标准四级（中级工）技能及以上要

求进行。竞赛内容由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两部分组成，总成绩中理论知识考试成绩占 30%，操作技能竞赛成绩占 70%，通过初赛（理论知识）选拔后，前 30 名进入操作技能决赛。

1. 理论知识考试（占总分的 30 %）

采用统一闭卷考试形式，参赛选手书面答卷方式进行。内容涉及职业道德、教育学相关基础知识、在线教育基本原理、互联网应用技术、学习过程引导、学习者关系的维护、学习习惯培养、学习者管理、情绪识别与处理、个性化学习工具推荐、学习动机激励、社群内容运维、学习测评、相关法律法规等。

2. 操作技能竞赛（占总分的 70 %）

操作技能竞赛采取现场演示的办法进行，试题由技术专家命制组编，根据国家职业标准，结合厦门在线学习行业发展情况，增加 AI 辅助学习、软件教学、学习能力开发的相关新知识、新技术、新设备、新技能等内容。主要考核：利用在线平台学情数据获取问题及其解决策略能力、学生学习与潜能开发能力、提高学生的学习能力、学习规划等。

（三）计分方法

个人竞赛成绩以百分制计分，由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两部分成绩加权合成。竞赛成绩仅作排名依据，当届竞赛有效；各项评定综合成绩相同时，原则上以操作技能竞赛成绩高者为先，若操作技能竞赛成绩也相同时，原则上以时间

优先者为先，不设并列名次。

（四）参赛条件

参赛选手应符合如下条件：

1. 本市辖区内各用人单位的在职技能劳动者；
2. 参赛选手应持有对应竞赛项目的初级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等级证书，未取得，应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经所在单位推荐方可参赛；
3. 已在全国竞赛获得前三名和省、市级竞赛中获得第一名，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福建省技术能手”“福建省金牌工人”“厦门行业（数字）工匠”等国家级、省级、市级荣誉称号的人员，不再报名参加本次竞赛；
4. 本次竞赛参赛队伍一般不少于 5 支，每个单位限派一支队伍，每支参赛队伍不超过 8 人，参赛选手原则不少于 40 人，报名人数未达到参赛人数要求的不予开赛，报名人数超出规定人数上限的，根据实际情况举办预赛（预赛前将预赛方案上报组委会备案）。

（五）参赛报名

1. 报名时间：即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20 日。
2. 报名地点：厦门理工学院思明校区（厦门市思明区思明南路 394 号）。
3. 联系人：周老师。

4. 联系电话：18020763129（工作日 9:00-12:00；14:00-18:00）。

5. 邮箱：xmlgjdzt@163.com。

6. 报名材料：

（1）选手《报名表》1份；

（2）选手身份证复印件1份；

（3）选手证书及职称复印件各1份。

各参赛队将汇总表及选手报名表（详见附件1、2）电子文档（盖章转PDF和word版）报送至上述邮箱。参赛选手可电话索取报名表格，免费参加培训及竞赛。

（六）赛前培训

1. 时间：

理论知识：2025年9月6日（暂定）

技能操作：2025年9月13日-14日（暂定）

2. 地点：厦门理工学院思明校区（厦门市思明区思明南路394号）

（七）竞赛时间和地点

1. 时间：

（1）理论知识考试：2025年9月6日

（2）技能操作竞赛：2025年9月28日

2. 地点：厦门理工学院思明校区（厦门市思明区思明南路394号）

三、奖励办法

获得竞赛个人第一名至第六名及优胜奖的选手，由本项目竞赛组委会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个工作日内发放到位）。其中：第1名选手奖励5000元/人，第2—3名选手分别奖励4000元/人，第4—6名选手分别奖励3000元/人，优胜奖奖励500元/人，以上奖金均为税前金额。

对获得本项目竞赛第一名的选手授予“厦门行业工匠”，已获得相应称号的不再重复授予或认定。

奖项设置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厦门市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厦工〔2025〕13号）的规定执行。

- 附件：1.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在线学习服务
师技能竞赛代表队汇总表
2.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在线学习服务
师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在线学习服务师技能竞赛代表队汇总表

代表队：XXX 代表队（公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所在单位
领队							
选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 在线学习服务师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illegible]

注意事项: 本表一式一份, 由承办单位留存二年

